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討論文件

文件 STDC 89/2012

沙田區議會

房屋署

選取目標樓宇諮詢委員會—沙田區議會代表

目的

本文件建議沙田區議會(區議會)選派一位議員代表在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出任房屋署選取目標樓宇諮詢委員會(選委會)的成員。

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

2. 屋宇署已全面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在屋宇署署長授權下，房屋署轄下的獨立審查組(獨立審查組)會對受《建築物條例》管轄的前香港房屋委員會物業，當中包括位於《居者有其屋計劃》屋苑、《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及《可租可買計劃》屋邨內的樓宇等，進行驗樓驗窗的法定管制。

3. 在此兩項計劃下，獨立審查組計劃每年會從上述範圍中，選取約 30 至 40 幢目標樓宇同時進行驗樓和驗窗及所需的修葺工程，並另外選取約 90 至 120 幢目標樓宇只進行驗窗及所需的修葺工程。

選委會

4. 為了增加選定目標樓宇過程的透明度和促進社區參與，獨立審查組將參照屋宇署的經驗邀請香港房屋協會、

區議會、房屋署屋邨管理處委派相關的專業代表組成選委會，就揀選目標樓宇(包括上述位於《居者有其屋計劃》屋苑、《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及《可租可買計劃》屋邨內的樓宇)向獨立審查組提供意見。

5. 全港 18 區中現有《居者有其屋計劃》屋苑、《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可租可買計劃》屋邨樓宇座落其中的 15 個區議會均會獲邀請各提名區內一位區議員擔任選委會成員，而這 15 位區議會代表將輪流參與涉及其區內相關樓宇的選委會會議。

6. 有關上述計劃的詳情、選委會的職權範圍及成員組合，以及推薦目標樓宇的事宜，請見附件。

選派區議會代表

7. 房屋署致函區議會主席，邀請區議會提名一位代表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出任選委會成員。

8. 區議會秘書處已於本年八月二十八日致函全體議員，請議員就上述職位遞交提名表格。提名期由本年八月二十八日開始，直至區議會主席在會上宣布結束為止。

議決事項

9. 請議員選派一位議員出任選委會成員。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0/5/6
STDC 13/5/30/1 DH

二零一二年九月